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兰卫医学

股票代码：3010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8 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4 年 12 月 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的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兰卫医学、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达到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00%（保留 2 位小数，取值范围为 5.00% 之上 100 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1422746807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公司住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

5、法定代表人：周立宸

6、注册资本：80,00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纺织原料（不含籽棉）、金属材料、建材、纺织专用设备配件、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玻璃制品、工艺品、一般劳保用品（不含国家限止、禁止类）的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下设海澜集团有限公司江阴海澜大酒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营业期限：1991年12月13日至2056年10月26日

9、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周立宸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斯搏兹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阴蓝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京海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阴金汇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江南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绝队小水滴房产租赁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江阴蓝海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金汇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闫海峰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江阴潮

						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海一家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海澜船舶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阴海澜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港曼巴特商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阴海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海澜企业管理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曼巴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港曼多娱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张家港幸福蓝海影城有限公司董事
赵晨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江阴海澜飞马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飞马文化园有限公司监事；江阴潮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江阴蓝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澜智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监事；海澜智云（山西）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曼巴特商业有限公司监事；海澜智云（浙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阴云武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阴恒邦华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飞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曼巴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江阴云武国武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阴云武世武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阴盛世体育赛事有限公司监事；江阴玛澜多游乐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金汇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交易场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澜之家	600398	36.77%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因素需要减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发生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上述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970,418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00%）。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未来 12 个月内，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需求因素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9,92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5.00%。具体减持明细见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 专用账户股份数 量后总股本比例	
海澜集团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11/24-2022/12/6	24.33	4,005,100	1.00%	1.00%	
		2023/2/27-2023/4/13	20.08	4,005,100	1.00%	1.00%	
		2023/6/15-2023/8/30	16.12	3,622,000	0.90%	0.91%	
	小计				11,632,200	2.90%	2.92%
	大宗交易	2023/4/17	23.38	8,010,300	2.00%	2.01%	
		2024/12/4	10.59	283,500	0.07%	0.07%	
	小计				8,293,800	2.07%	2.08%
合计				19,926,000	4.98%	5.00%	

注：（1）上表中股本计算依据为公司总股本 400,517,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 398,520,900 股；（2）上表合计比例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42,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0.7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22,97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5.76%。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 购专用账户股 份数量后总股 本比例	股数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 购专用账户股 份数量后总股 本比例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2,900,000	10.71%	10.76%	22,974,000	5.74%	5.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00,000	10.71%	10.76%	22,974,000	5.74%	5.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注：（1）上表中股本计算依据为公司总股本 400,517,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 398,520,900 股；（2）上表合计比例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所披露的股份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等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 268 弄 1 号楼 4-9 层

联系人：杨晶晶

联系方式：021-31778162

投资者可以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 268 弄 1 号楼 4-9 层
股票简称	兰卫医学	股票代码	3010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u>大宗交易</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42,9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10.71%</u>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比例: <u>10.76%</u>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变动数量: <u>19,926,000 股</u> 变动比例: <u>4.98%</u>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变动比例: <u>5.00%</u>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 变动后的持股数量: <u>22,974,000 股</u> 变动后的持股比例: <u>5.74%</u>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变动后的持股比例: <u>5.76%</u>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4 日 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	不适用		

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署日期： 2024 年 12 月 日